

檔 號：

保存期限：

營 建 署

審 計 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8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北路1  
號

電話：02-23977851

傳真：02-23977885

國宅組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台審部五字第10000035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部函為住宅基金100年度辦理青年安心成家方案之租金  
補貼經費9億7,200萬元，擬以領款收據列報，原始憑證  
由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保存一案，本部同意辦  
理，並請轉知妥慎保管憑證，以備查核。

說明：復 貴部民國100年7月27日內授營宅字第1000806366號  
函。

正本：內政部

副本：2011/08/09  
15:50:08

電子公文

